

关于 2024 年寒假安排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现将 2024 年寒假安排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放假时间

（一）学生放假时间

学生 1 月 13 日（星期六）起放假，2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报到注册，2 月 29 日起正常上课。

（二）教职工轮休时间

教职工自 1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至 2 月 27 日（星期二）根据情况安排轮休，2 月 28 日起正式上班。

二、相关工作要求

1. 各单位根据工作需要，自行统筹安排好假前各项工作，认真梳理、全面总结本学期工作，做好假期及下学期工作安排，确保工作平稳有序开展。

2. 各单位要在寒假前切实开展覆盖消防安全、校舍安全、网络安全、食品及饮用水安全、校园周边治理等方面的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。

3. 各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好轮休，及时处理假期日常工作和应急事务，并统筹做好全方位安全工作。保卫处、后勤服务中心负责富平校区假期安全工作；继续教育学院、资

产经营公司负责西岳校区安全监管；资产经营公司、大学科技园负责汉马校区假期安全监管。

4. 通勤校车自学生放假起停止运行，2月28日起恢复运行。休假期间，公务车辆除值班备勤和其他应急工作需要外，一律封存停驶。

5. 假期执行校领导带班、处级干部总值班制度。处级干部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。总值班室设在朝阳校区厚德楼3402室，值班电话 0913-2133077。

渭南师范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4年1月10日